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减持计划实施前，福建雅客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雅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30,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4%。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3 年 6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公司股东福建雅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627,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15%。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了福建雅客《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福建雅客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建雅客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福建雅客食品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030,660	6.14%	IPO 前取得：7,158,5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6,872,16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福建雅客食品有限公司	0	0%	2023/7/17 ~ 2023/9/9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未完成： 2,627,000股	14,030,660	6.1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福建雅客在减持期间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福建雅客根据其公司自身经营需要，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2日